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16日通过专人送达、邮递、传真、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卫红女士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及控股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有利于合理利用资金，进一步提高其使用效益，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公司及控股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月17日